

中國人壽癌症五年定期醫療保險附約(96)

《FCTR》

(癌症住院醫療保險金、癌症住院手術費用保險金、癌症出院後療養保險金、癌症門診醫療保險金、癌症放射線醫療保險金、癌症化學治療保險金、癌症骨髓移植保險金、癌症義肢裝設保險金及癌症義齒裝設保險金等)

※本附約所稱「等待期間」係指本附約生效日起算九十日(含)之期間。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商品文號

核准日期及文號：92.05.13 台財保字第 0920750258 號

核准日期及文號：98.06.16 金管保理字第 09802552211 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98.06.20 中壽商二字第 0980620009 號

修正日期及文號：108 年 01 月 01 日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09 月 17 日金管保壽字第 10704937510 號函修正

投保特色

- ☛ 附約形式，保費低廉，輕鬆加值癌症保障。
- ☛ 理賠手續簡便，給您最即時的照顧。
- ☛ 定期繳費，保證續保至 105 歲。癌症療程給付完整，給您最貼心的永續照顧！

承保範圍

1. 「癌症住院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接受住院治療者，本公司按其投保單位及住院日數(含始日及終日)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住院醫療保險金」。

2. 「癌症住院手術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接受手術治療

時，本公司按其投保單位於每次住院期間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住院手術費用保險金」；但接受骨髓移植醫療、義肢裝設及義齒裝設時，不給付本項手術費用保險金。

3. 「癌症出院後療養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接受住院醫療者，其出院後在家療養期間，本公司按其投保單位及住院日數（含始日及終日）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出院後療養保險金」。

4. 「癌症門診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未住院而在醫院接受以癌症為直接原因或癌症引發的併發症而必要的門診治療，本公司按其投保單位及該被保險人實際接受門診治療之日數（不論其每日門診次數為一次或多次，均以一日計）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門診醫療保險金」。

5. 「癌症放射線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接受放射線醫療者（不論住院或門診），本公司按其投保單位及實際接受放射線醫療日數（不論其每日接受放射線醫療次數為一次或多次，均以一日計）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放射線醫療保險金」。

6. 「癌症化學治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接受化學治療者（不論住院或門診），本公司按其投保單位及實際接受化學治療日數（不論其每日接受化學治療次數為一次或多次，均以一日計）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化學治療保險金」。

7. 「癌症骨髓移植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接受骨髓移植治療者，本公司每次按其投保單位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骨髓移植保險金」。

8. 「癌症義肢裝設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接受截肢手術，並裝設義肢者，本公司每次按其投保單位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義肢裝設保險金」。

9. 「癌症義齒裝設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經專科醫師診斷符合保單條款第五條約定必須拔除牙齒，或因該癌症相關治療導致牙齒脫落，並裝設義齒者，本公司每次按其投保單位依保單條款附件三所列金額給付「癌症義齒裝設保險金」；但同一保單年度內以給付一次為限。

不保事項(除外責任)

本商品無不保事項。

投保規則

- 1、繳費期間：5年。
- 2、保險期間：同繳費期間。
- 3、繳費方法：分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等四種。

保單價值準備金暨解約金計算公式及其金額列表

保單價值準備金、解約金之關係式：

$${}_t CV_x = (0.85 + 0.15 \times t \div \min[n, 10]) \times {}_t V_x \quad \text{as } t \leq \min[n, 10]$$

${}_t CV_x$ = 解約金

${}_t V_x$ = 保單價值準備金

n = 繳費年期

t = 保單年度

以男性 35 歲為例

(每單位)

保單年度	保單價值準備金	解約金
1	0	0
2	18	16
3	27	25
4	21	20
5	0	0

預定附加費用率

本商品	代表年齡		
	5 歲	35 歲	65 歲
22.63%~24.39%	24.22%~24.34%	24.00%~24.02%	23.94%~23.97%

※※ 本網頁內容僅供商品說明，詳細內容請以保單條款為準 ※※